

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五)上午九：〇〇
地點：苗栗縣後龍鎮溪洲里三好路 39 號本公司溪洲廠
出席：出席股東(含委託出席)代表股份總數計 254,772,294 股，佔本公司發行在外總股數 274,367,111 股之 92.85%。
列席董事：王樹文董事長、陳坤鏞副董事長、洪瑞廷董事、欣忻有限公司代表人：蔡欣彤董事、貝昱有限公司代表人：王中武董事、蘇百煌董事、曲建仲董事、毅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謝國松董事、尤政平獨立董事(審委會召集人)、劉乃銘獨立董事、賴秋君獨立董事、石天威獨立董事、陳曉開獨立董事，全體董事皆已出席。
列席：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寇惠植會計師、蔚中傑律師
主席：王樹文  記錄：龔郁文 
宣佈開會：出席股東及代表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宣布會議開始。
主席致詞：(略)

壹、報告事項：

-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附件一)(本案無股東提問，洽悉)。
-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一一三年度決算表冊報告(附件二)(本案無股東提問，洽悉)。
- 三、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提撥報告(附件三)(本案無股東提問，洽悉)。
- 四、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情形報告(附件四)(本案無股東提問，洽悉)。
- 五、一一三年度訂定永續發展策略、制度報告(附件五)(本案無股東提問，洽悉)。

貳、承認事項：

- 一、案由：承認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附件六)，謹提請 承認。(董事會 提)說明：

1.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寇惠植、郭欣頤會計師查核完竣，出具足以允當表達之查核報告。
2. 前述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業經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出具書面查核報告書在案，並送請董事會決議通過。

決議：無股東提問，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254,772,294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38,287,319 權	93.52%
反對權數：10,629 權	0%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6,474,346 權	6.46%

本案照董事會所提議案表決通過。

- 二、案由：承認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謹提請 承認。(董事會 提)說明：

1.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期初未分配盈餘為新台幣(以下同)10,086,897,260 元、稅後淨利 6,640,851,851 元及其他綜合損益 26,187,175 元，依法提列 10%之法定盈餘公積 666,703,902 元後，本期可供分配盈餘為 16,087,232,384 元，擬議配發股東紅利-現金股利 4,664,240,887 元，每股配發現金股利為 17 元。
2. 現金股利按配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股數，依每股配發金額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不滿一元畸零款合計數，列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並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依法辦理。
3. 嗣後如因已發行股份總數發生變動，致影響配息率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4.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核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決議後，依本公司章程第 37 條之 1 規定，將現金股利分派情形提股東會報告，併將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承認。

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一一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 10,086,897,260
加：本期稅後淨利	\$ 6,640,851,851
加：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	26,187,175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	
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6,667,039,026
減：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66,703,902)
本年度可分配盈餘	16,087,232,384
預計盈餘分配項目 ^註 ：	
現金股利-每股17元	(4,664,240,887)
期末未分配盈餘	\$ 11,422,991,497

註：優先分派一一三年度盈餘。

負責人：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決議：無股東提問，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254,772,294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38,338,221 權	93.54%
反對權數：10,649 權	0.00%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6,423,424 權	6.44%

本案照董事會所提議案表決通過。

參、討論事項：

案由：「公司章程」修正案，謹提請討論。

(董事會 提)

說明：配合主管機關法令修正，故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附件七）。

決議：無股東提問，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254,772,294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236,628,955 權	92.87%
反對權數：	10,633 權	0%
無效權數：	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	18,132,706 權	7.11%

本案照董事會所提議案表決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股東提問(戶號 27608)：請問公司現在使用綠電佔比及未來長期目標為何？

主席回覆：本公司目前綠電佔比，台灣地區 10%、越南地區 10%，未來公司之精進計劃請總經理予以補充。

總經理回覆：感謝股東對於公司 ESG 的方向表達關心，公司未來的方向及內部之規劃，為自建自用及對外採購綠電，兩者之比例公司目前審慎評估中，若有相對應的比例會再向股東報告。

伍、散會：上午九時二十四分。

*本次股東常會議事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會議進行內容及程序仍以會議影音紀錄為準。

附件一、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

壹、前言

113 年，全球通膨緩步下滑，歐美國家啟動降息，受壓抑的消費者購買力逐漸回升，帶動市場需求回暖，加速品牌商庫存的消化，使訂單模式也逐步趨於正常，部分既有客戶在庫存消化後訂單甚至有顯著成長。

同時，新興品牌透過直接面對消費者模式的銷售策略，靈活利用電商、社交媒體與數位廣告，並持續精進產品品質與投入創新設計的情況下，顯著提升顧客體驗，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中迅速累積良好品牌口碑與顧客忠誠度，於年輕族群間展現顯著效果。本公司憑藉多年持續累積的研發實力，精確掌握各種市場定位品牌客戶之需求，並迅速提供量身制定的產品與解決方案，也因而受惠於新興品牌之成長，進一步開拓潛在市場。

儘管整體經濟受貨幣政策、地緣政治各種不確定因素影響，但本公司秉持謹慎務實的經營策略，持續在穩健中成長，不斷加強研發創新，積極往高值化、利基型產品發展，同時開拓新品牌客戶，並與既有品牌客戶密切合作，最終促成營業額創下歷史次高紀錄，為股東創造顯著價值。

貳、一一三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概況與成果說明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概況

- (一) 製程優化：強化工業工程應用，推動各項生產效率、品質控管專案。藉由持續改善專案，提升工人生產效率。使用輔具及自動化軟硬體，縮短工人學習曲線，優化產品做工及製程標準化。
- (二) 風險分散：歐美服飾市場經歷 112 年庫存調整，113 年逐步復甦。不論是品牌商或是零售商，市占率皆有更迭起伏。本公司採風險分散策略，不集中於單一客戶。透過財務信用評等機制，審慎選取客戶，積極開發具潛力客人，與其偕同開發，鎖定高階市場。
- (三) 薪酬福利政策：台灣逐步邁向高齡社會，面臨少子化議題，本公司將持續提高薪酬競爭力，除提高固定薪資、新人起薪外，同時以多元的獎金制度，分享營運成果，激勵同仁。本公司亦推動社團活動、設立員工室內球場及專屬健身房、補助員工子女托嬰等措施，積極建構友善、多元、工作與生活平衡的工作環境。

二、一一三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366.06 億元，其中針織事業部為 128.67 億元，佔全公司營收 35.15%；成衣事業部為 237.39 億元，佔全公司營收 64.85%，合計較 112 年度增加 59.20 億元，成長 19.29%；營業利益方面，113 年度為 72.73 億元，較 112 年度增加 9.04 億元，成長 14.19%，而在本期淨利方面，113 年度為新台幣 66.41 億元，較 112 年度增加 14.65 億元，成長 28.30%，113 年度稅後每股盈餘為 24.20 元。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項 目			
財 務 收 支	營業收入	36,606,183	30,685,904
	營業毛利	10,084,628	8,827,159
	營業損益	7,272,898	6,368,906
	本期稅後損益	6,640,852	5,176,467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20.85	17.13
	股東權益報酬率(%)	24.33	20.37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65.08	232.1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01.27	240.97
	純益率(%)	18.14	16.87
	基本每股盈餘(元)	24.20	18.87

參、一一四年度營業計劃說明

一、一一四年度營業計劃說明

- (一) 智慧製造升級：部分產品導入四大智慧製造工作項目：1、設備智慧化，使設備搭載智慧監控裝置；2、製程資訊可視化，收集數據並透過圖表呈現，使同仁得以判讀；3、人工智慧(AI)與自動光學檢查(AOI)應用的智慧驗布，減少人力驗布、提升檢驗效率與準確度；4、導入感測器應用智慧倉儲定位，提高物流效率。此外，也整合協作廠商生產進度與出貨速度，並同步至本公司 ERP 系統中，確保即時掌握生產與營運效益資訊。透過智慧化設備取代重複性的目視管理與人工監管，最終達成營運管理優化之目標。
- (二) 產能擴充：隨著印尼廠成衣廠全面投產，本公司將啟動印尼廠第三期建廠計畫，借鑒前兩期經驗，加速建廠。此舉將進一步完善海外生產基地，提高訂單安排的彈性，以快速回應市場變化，並有效分散潛在關稅風險。
- (三) 優化雇主品牌：除現有招聘管道，我們將透過多元媒體強化品牌曝光，吸引更多優秀人才主動關注並投遞履歷。本公司持續提高薪酬競爭力，透過提升固定薪資與新人起薪、派發各種獎金以及規劃員工持股信託等多元獎勵方式，與同仁共享企業成果。此外，本公司致力打造友善職場與生活平衡的環境，透過同仁主動分享良好職場體驗，以擴大品牌影響力，進一步吸引優秀人才加入，最終成為正式員工。

二、一一四年度研究發展計劃

- (一) 持續研發機能性布料：機能性布料為本公司核心產品，持續引用新原料、新設備，研發新製程與產品，精進生產的品質與良率。針對環保及高端布種消費市場，增加人才與設備投入。在織布、染整製程方面，持續投入新技術的開發，期能引領產業走向技術新紀元，擴展機能性布料的應用。

- (二) 與客戶協同開發共創價值：透過與上游原料商及下游客戶共同合作開發模式，加上本公司垂直整合優勢及一次性購足服務，創造利基市場，避免與同業削價競爭，研發人員可協同客戶開發出利基型布料。培養成衣設計師協同設計，協助客戶發展成衣品牌或市場，逐步提高 ODM 的比例，增加產品獲利。
- (三) 數位科技與環保製程：生產製程導入數位科技，創新研發新製程。運用大數據、物聯網、人工智慧等最新科技，整合產業專業知識，與產學研合作改變現有耗費大量人力之流程，以期提升效率，同時增加產品良率及人均產值。本公司同時重視企業社會責任，履行勞工安全衛生等各項規定；除了產品的品質外，亦投入大量資源於環保製程開發與落實。

展望 114 年，儘管俄烏戰爭仍陷入膠著狀態，國際間的衝突持續，然而以巴衝突看似趨於和緩之際，關稅議題卻逐漸發酵。本公司將持續分散生產基地策略，於印尼成衣廠產線全數生產運作後，將進一步評估增加產能以分散潛在關稅風險；同時，將持續提高在硬體上導入自動化生產、產線監控軟體所帶來之效益。在關鍵領域，著重培育在地人才，加強培訓幹部，推動在地化生產。長期展望，高階服飾產品需求仍穩健成長，本公司將透過商品設計創新、優化及投資自動化綠色環保製程，以及持續研發創新產品，以擴大潛在市場；我們將一如既往專注於產品品質、加強人才培育與管理，繼續創造客戶、員工及股東最大價值。

最後 敬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二、審計委員會審查一一三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說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經送交審計委員會審查並提出查核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寇惠植及郭欣頤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請 鑒察。

此上

本公司一一四年股東常會

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尤政平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



附件三、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提撥報告

說明：

1. 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提撥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2. 依公司章程第 37 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先以不低於 0.1% 之比率提撥員工酬勞，113 年度提撥數計新台幣 900 萬元，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
3. 員工酬勞發放對象為本公司員工，其發放金額，將參酌年資、職級、工作績效、整體貢獻或特殊功績，以及員工資格認定等相關事項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附件四、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說明：

1. 本案係依據公司章程第 37 條之 1 規定，授權董事會以特別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 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現金股利配發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列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3. 本公司董事會於 114 年 2 月 27 日決議通過配發 113 年度現金股利每股 17 元，總金額為新台幣 4,664,240,887 元，並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及發放相關事宜；嗣後如因已發行股份總數發生變動，致影響配息率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附件五、一一三年度訂定永續發展策略、制度報告

說明：

1. 本案係依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五條辦理。
2. 113 年度本公司制定永續發展策略及制度情形如下：
 - (1) 依據 113 年 3 月 29 日臺灣證券交易所發布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之參考範例，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取代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設置及運作辦法」。
 - (2) 配合 113 年 1 月 26 日臺灣證券交易所修訂「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以及因應國際永續趨勢與要求，爰擬修訂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作業程序」。
3. 前述制度辦法皆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The logo for Eclat, featuring the word "Eclat" in a light blue, sans-serif font. The letters are bold and modern, with the 'E' and 'C' having a slightly stylized, blocky appearance.

會計師查核報告

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收入認列與截止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收入之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認列為報告使用者或收受者關切之事項，因此，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對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銷售折讓及退回認列之內部控制進行測試及檢查認列時間點之正確性，並針對銷售系統資料與總帳分錄進行核對及調節；選定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配合交貨條件判斷所選取期間長短之合理性)核對各項憑證，以確定銷貨收入、銷貨退回與折讓等記錄適當之截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寇惠振
鄧欣頤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6739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3949號
民國 一 一 四 年 二 月 二 十 七 日

儒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12.31		112.12.31				113.12.31		112.12.31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345,771	7	2,068,812	7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十九))	\$ 100,093	-	90,303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六(二))	17,451	-	19,459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九))	1,900,560	6	1,425,749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附註六(二)及七)	6,532,032	20	4,678,411	1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十九)及七)	354,429	1	286,597	1
1200	其他應收款	15,060	-	21,538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二))	1,006,448	3	912,399	3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395,323	1	994,286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31,705	2	1,539,484	5
1310	存貨淨額(附註六(三))	4,629,889	14	3,658,599	1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及(十九))	11,886	-	12,497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附註六(四))	-	-	25,863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09,554	1	194,857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九))	5,143,481	15	4,666,418	15						
流動資產合計		19,079,007	57	16,133,386	53	流動負債合計		4,514,675	13	4,461,886	15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5,870,964	17	5,213,184	1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100,443	1	10,822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七)	7,625,430	23	7,761,959	27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及(十九))	10,739	-	10,467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23,884	-	24,641	-	2645	存入保證金	6,469	-	6,446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	752,694	2	737,780	3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7,651	1	27,735	-
1780	無形資產	12,789	-	13,094	-	負債總計		4,632,326	14	4,489,621	1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13,222	-	47,370	-	權益(附註六(十四)及(二十一))：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163,930	1	117,066	-	3110	普通股股本	2,743,671	8	2,743,671	9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九))	12,067	-	111,722	-	3200	資本公積	3,769,803	11	3,769,547	13
非流動資產合計		14,474,980	43	14,026,816	4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326,981	16	4,809,262	16
						3350	未分配盈餘	16,753,936	50	14,308,572	47
						保留盈餘合計		22,080,917	66	19,117,834	63
						3490	其他權益－其他	327,270	1	39,529	-
						權益總計		28,921,661	86	25,670,581	85
資產總計		\$ 33,553,987	100	30,160,202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3,553,987	100	30,160,202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 樹 文

經理人：洪 瑞 廷

會計主管：林 芬 如

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十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及七)	\$ 36,606,183	100	30,685,90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六)(七)(十)(十二)(十七)七及十二)	26,521,555	72	21,858,745	71
	營業毛利	10,084,628	28	8,827,159	29
	營業費用(附註六(六)(七)(八)(十)(十二)(十七)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614,908	4	1,392,792	4
6200	管理費用	1,032,272	3	917,320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4,550	1	148,141	1
	營業費用合計	2,811,730	8	2,458,253	8
	營業淨利	7,272,898	20	6,368,906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六)(十)(十一)(十八)七及十二)：				
7010	其他收入	31,297	-	24,52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12,618	1	95,892	-
7050	財務成本	(468)	-	(38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296,277	1	4,171	-
7100	利息收入	153,362	1	118,402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93,086	3	242,601	1
7900	稅前淨利	8,265,984	23	6,611,507	2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1,625,132	5	1,435,040	5
8200	本期淨利(附註六(二十一))	6,640,852	18	5,176,467	1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二))	24,361	-	1,021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	1,826	-	(298)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6,187	-	72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9,677	1	19,581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三))	71,936	-	3,91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87,741	1	15,66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13,928	1	16,38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954,780	19	\$ 5,192,855	17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4.20		\$ 18.8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4.20		\$ 18.87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樹文



經理人：洪瑞廷



會計主管：林芬如



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合 計	其他權益項目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權益總額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2,743,671	3,769,547	4,126,099	429,446	14,049,340	18,604,885	23,864	25,141,967
本期淨利	-	-	-	-	5,176,467	5,176,467	-	5,176,4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723	723	15,665	16,3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177,190	5,177,190	15,665	5,192,85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83,163	-	(683,163)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664,241)	(4,664,241)	-	(4,664,241)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429,446)	429,446	-	-	-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743,671	3,769,547	4,809,262	-	14,308,572	19,117,834	39,529	25,670,581
本期淨利	-	-	-	-	6,640,852	6,640,852	-	6,640,85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6,187	26,187	287,741	313,92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667,039	6,667,039	287,741	6,954,78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17,719	-	(517,719)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703,956)	(3,703,956)	-	(3,703,956)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256	-	-	-	-	-	256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743,671	3,769,803	5,326,981	-	16,753,936	22,080,917	327,270	28,921,661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 樹 文

經理人：洪 瑞 廷

會計主管：林 芬 如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113年度	112年度
\$ 8,265,984	6,611,50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64,919 348,896

攤銷費用

10,350 7,281

利息費用

468 387

利息收入

(153,362) (118,40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296,277) (4,17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726) (6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746 -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56,697) (9,532)

租賃修改利益

(334) (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31,913) 223,82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2,008 (16,413)

應收帳款增加

(1,853,621) (885,314)

存貨增加

(971,290) (2,997)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3,981 16,428

應付票據增加

9,790 9,788

應付帳款增加

474,811 15,707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7,832 (24,503)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97,931 (332,08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14,697 (100,028)

淨確定福利資產增加

(22,503) (3,9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066,364) (1,323,395)

調整項目合計

(2,198,277) (1,099,57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067,707 5,511,936

收取之利息

168,797 85,153

支付之利息

(94) (61)

支付之所得稅

(2,281,078) (1,680,28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955,332 3,916,74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82,560 44,51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5,960) (151,7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0,641 1,086

存出保證金減少

737 1,64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 (982,56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598,963 -

取得無形資產

(10,045) (12,239)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500,000) (1,500,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40,744)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98,918 -

收取之股利

- 542,55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5,814 (2,097,48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0,000 10,000

短期借款減少

(10,000) (1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3 2,240

租賃本金償還

(20,510) (23,852)

發放現金股利

(3,703,956) (4,664,241)

其他籌資活動

25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24,187) (4,685,85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76,959 (2,866,6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68,812 4,935,41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45,771 2,068,812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樹文

經理人：洪瑞廷

會計主管：林芬如

會計師查核報告

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儒鴻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儒鴻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儒鴻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儒鴻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收入認列與截止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收入之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儒鴻集團之收入認列為報告使用者或收受者關切之事項，因此，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儒鴻集團財務報表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對儒鴻集團之收入、銷售折讓及退回認列之內部控制進行測試及檢查認列時間點之正確性，並針對銷售系統資料與總帳分錄進行核對及調節；選定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配合交貨條件判斷所選取期間長短之合理性)核對各項憑證，以確定銷貨收入、銷貨退回與折讓等記錄適當之截止。

其他事項

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儒鴻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儒鴻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儒鴻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儒鴻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儒鴻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儒鴻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儒鴻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寇惠振



鄧次頤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6739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3949號
民國 一 一 四 年 二 月 二 十 七 日

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流動資產：		113.12.31		112.12.31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113.12.31		112.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618,179	10	2,813,733	9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及(二十))	\$	1,804,322	5	623,772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六(二))		17,451	-	19,459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二十))		100,093	-	90,30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6,535,797	18	4,691,324	15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二十))		2,163,054	6	1,575,849	5
1200	其他應收款		31,308	-	30,290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三))		1,516,604	4	1,457,374	4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71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55,720	3	1,557,861	5
1310	存貨淨額(附註六(三))		5,521,849	16	4,402,436	14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		13,358	-	13,835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附註六(四))		-	-	25,863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及(二十))		-	-	562,925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八)及八)		5,783,367	16	5,414,913	17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13,705	1	199,039	1
流動資產合計			21,508,022	60	17,398,018	55	流動負債合計			6,766,856	19	6,080,958	19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103,078	-	13,29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七)		12,993,610	36	12,287,751	39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57,628	-	55,759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		67,263	-	67,02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9,428	-	5,702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		752,694	2	737,780	2	2645	存入保證金		6,469	-	6,445	-
1780	無形資產		26,838	-	25,128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76,603	-	81,19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13,222	-	47,370	-	負債總計			6,943,459	19	6,162,154	19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163,930	1	117,066	-	權益(附註六(十五))：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八))		339,541	1	1,152,597	4	3110	普通股股本		2,743,671	8	2,743,671	9
非流動資產合計			14,357,098	40	14,434,717	45	3200	資本公積		3,769,803	11	3,769,547	1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326,981	15	4,809,262	15
							3350	未分配盈餘		16,753,936	46	14,308,572	45
							保留盈餘合計			22,080,917	61	19,117,834	60
							3490	其他權益－其他		327,270	1	39,529	-
							權益總計			28,921,661	81	25,670,581	81
資產總計		\$	35,865,120	100	31,832,735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5,865,120	100	31,832,735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 樹 文

經理人：洪 瑞 廷

會計主管：林 芬 如

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	\$ 36,828,499	100	30,790,46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五)(六)(十一)(十三)(十八)及十二)	25,459,513	69	21,111,381	69
營業毛利	11,368,986	31	9,679,081	31
營業費用(附註六(五)(六)(七)(十一)(十三)(十八)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848,812	5	1,583,652	5
6200 管理費用	1,593,289	4	1,393,123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1,460	1	153,456	1
營業費用合計	3,613,561	10	3,130,231	10
營業淨利	7,755,425	21	6,548,850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五)(十一)(十二)(十九)七及十二)：				
7010 其他收入	31,297	-	24,52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25,737	2	103,912	1
7050 財務成本	(78,287)	-	(117,374)	(1)
7100 利息收入	116,756	-	115,687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95,503	2	126,748	1
7900 稅前淨利	8,350,928	23	6,675,598	2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1,710,076	5	1,499,131	5
8200 本期淨利	6,640,852	18	5,176,467	1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三))	26,187	-	723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6,187	-	72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9,677	1	19,581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四))	71,936	-	3,91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87,741	1	15,66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13,928	1	16,38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954,780	19	\$ 5,192,855	17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4.20		\$ 18.8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4.20		\$ 18.87	

董事長：王樹文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洪瑞廷



會計主管：林芬如



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 計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 總額
			法定 盈餘公積	特別 盈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2,743,671	3,769,547	4,126,099	429,446	14,049,340	18,604,885	23,864	25,141,967
本期淨利	-	-	-	-	5,176,467	5,176,467	-	5,176,4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723	723	15,665	16,3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177,190	5,177,190	15,665	5,192,85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83,163	-	(683,163)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664,241)	(4,664,241)	-	(4,664,241)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429,446)	429,446	-	-	-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743,671	3,769,547	4,809,262	-	14,308,572	19,117,834	39,529	25,670,581
本期淨利	-	-	-	-	6,640,852	6,640,852	-	6,640,85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6,187	26,187	287,741	313,92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667,039	6,667,039	287,741	6,954,78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17,719	-	(517,719)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703,956)	(3,703,956)	-	(3,703,956)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256	-	-	-	-	-	256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743,671	3,769,803	5,326,981	-	16,753,936	22,080,917	327,270	28,921,661

董事長：王 樹 文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洪 瑞 廷



會計主管：林 芬 如



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350,928	6,675,59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61,883	859,702
攤銷費用	24,477	21,751
利息費用	78,287	117,374
利息收入	(116,756)	(115,68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313)	(4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746	-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56,697)	(9,532)
租賃修改利益	(334)	(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790,293	873,10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2,008	(16,413)
應收帳款增加	(1,844,473)	(894,354)
存貨(增加)減少	(1,119,731)	222,75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6,630)	142,365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13,055	(142,670)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減少	(8,531)	3,814
應付票據增加	9,790	9,788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87,205	(29,313)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57,559	(357,464)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14,666	(106,185)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6,951)	(1,4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112,033)	(1,169,165)
調整項目合計	(1,321,740)	(296,05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029,188	6,379,542
收取之利息	122,367	110,422
支付之利息	(70,913)	(107,110)
支付之所得稅	(2,360,288)	(1,718,71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720,354	4,664,14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82,560	44,51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4,305)	(289,48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0,641	1,086
存出保證金減少	1,008	2,000
取得無形資產	(14,194)	(14,88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472,406)	(1,565,87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3,265)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84,899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91,797)	(1,835,89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5,598,612	6,106,294
短期借款減少	(4,418,062)	(7,260,631)
償還長期借款	(562,925)	(204,825)
存入保證金增加	24	2,239
租賃本金償還	(23,356)	(30,579)
發放現金股利	(3,703,956)	(4,664,241)
其他籌資活動	25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09,407)	(6,051,74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4,704)	14,95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04,446	(3,208,53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813,733	6,022,27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618,179	2,813,733

董事長：王樹文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洪瑞廷



會計主管：林芬如



附件七、「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第七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參拾億元，分為參億股，每股<u>面額新台幣壹拾元，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u>得分次發行。	第七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參拾億元，分為參億股，每股<u>新台幣壹拾元，得分次發行，並得應股東要求，換發大面額股票。</u>	配合實務作業及無實體股票予以調整。
第十九條 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布之「<u>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u>」規定辦理。	第十九條 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u>公司</u>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布之「<u>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u>」規定辦理。	配合公司法酌以文字修正。
第二十二條 第一項 略 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u>三分之一</u>。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主管機關之相關法令辦理。 第三項 略	第二十二條 第一項 略 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u>五分之一</u>。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主管機關之相關法令辦理。 第三項 略	配合金管會「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為強化董事會運作及職能，故予以修正。
第三十七條 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先以不低於<u>百分之</u>一之比率提撥員工酬勞，由董事會以<u>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u>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發放之。<u>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u>	第三十七條 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先以不低於<u>百分之〇.一</u>之比率提撥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之。	配合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第六項規定予以修正。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u>不低於百分之五十之比率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u>		
第四十一條 以上略 <u>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三日。</u>	第四十一條 以上略	增列第三十次修正日期。

Eclat